

证券代码：870327

证券简称：味洲航食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南京味洲航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7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过半数董事推荐董事 Mok Tee Heong Kerry 先生主持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 Mok Tee Heong Kerry 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已经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选举 Mok

Tee Heong Kerry 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Mok Tee Heong Kerry 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罗波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聘任罗波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罗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Foh Chi Dong 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根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 Foh Chi Dong 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Foh Chi Dong 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斌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根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李斌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吴伟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吴伟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吴伟民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杜丽丽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杜丽丽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杜丽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杜丽丽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杜丽丽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杜丽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财务运营审批权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完善公司内控机制，同时确保公司决策流程的透明和对日常运营的管理。在新的股权架构下，对公司的财务运营审批权限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审批权限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 2019 年 9 月 2 日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银行账户和信贷使用授权签字人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新股东新翔乐联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新翔乐联”）的加入，现公司对银行授权签字人员进行调整。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 2019 年 9 月 2 日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新股东新翔乐联投资有限公司的加入，在新的股权架构下，对公司组织结构进行调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参与重大项目投标（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促使公司业绩有新的增长，公司拟于近期参与某项目投标。因涉及商业机密，具体议案内容暂不披露，如涉及重大事项进展公司将如实对外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参与重大项目投标（二）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促使公司业绩有新的增长，公司拟于近期参与某项目投标。因涉及商业机密，具体议案内容暂不披露，如涉及重大事项进展公司将如实对外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法定代表人授权签名议案》

1.议案内容：

客户单位招标时要求投标书的内容需经法定代表人的签名或授权签名，且给予投标人制作标书的时间较少。为了满足投标时限要求，不错过新业务的拓展，特提请审议投标文件内的法定代表人授权签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味洲航食和新翔乐联的市场规划方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明确味洲航食与新翔乐联及其子公司之间不搞价格战，不争抢客户，且相互协作和交换信息，以促进收入协同效应，提高经营效益，味洲航食与新翔乐联共同拟定了《味洲航食和新翔乐联的市场规划方针》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味洲航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南京味洲航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3 日